

2020 年度
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
工作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5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五部分 附件.....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房屋征收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向被征收人提供法律咨询和政策解释等服务工作；对征收项目可行性进行风险评估，提供预防和化解风险的公益性服务活动；提供房屋评估机构的准入和选定服务，定期向社会公布信誉良好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本行政区域内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补偿安置资金的使用工作；对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的档案进行保管，提供档案查询服务；信访业务办理及争议纠纷调解；负责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管和维护稳定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本级决算。

纳入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306.13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5,849.8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867.8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867.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5867.86	总计	60	25867.8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867.86	25,867.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	1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0	18.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	1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849.86	25,849.8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43.73	543.7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43.73	543.7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306.13	25,306.1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2,306.13	22,306.1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00.00	3,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867.86	510.87	25,356.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		1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0		18.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		1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849.86	510.87	25,338.9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43.73	510.87	32.8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43.73	510.87	32.8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306.13		25,306.1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2,306.13		22,306.1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00.00		3,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00	1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306.1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849.86	543.73	25,306.1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867.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867.86	561.73	25,306.1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867.86	总计	64	25,867.86	561.73	25,306.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61.73	510.87	50.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		1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0		18.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		1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3.73	510.87	32.8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43.73	510.87	32.8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43.73	510.87	32.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8.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8.95	30201	办公费	4.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8.37	30202	印刷费	1.8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30.92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67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3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09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6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26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2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9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88.77	公用经费合计						2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0		2.20		2.20		0.61		0.61		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306.13	25,306.13		25,306.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306.13	25,306.13		25,306.1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306.13	25,306.13		25,306.1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2,306.13	22,306.13		22,306.1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00.00	3,000.00		3,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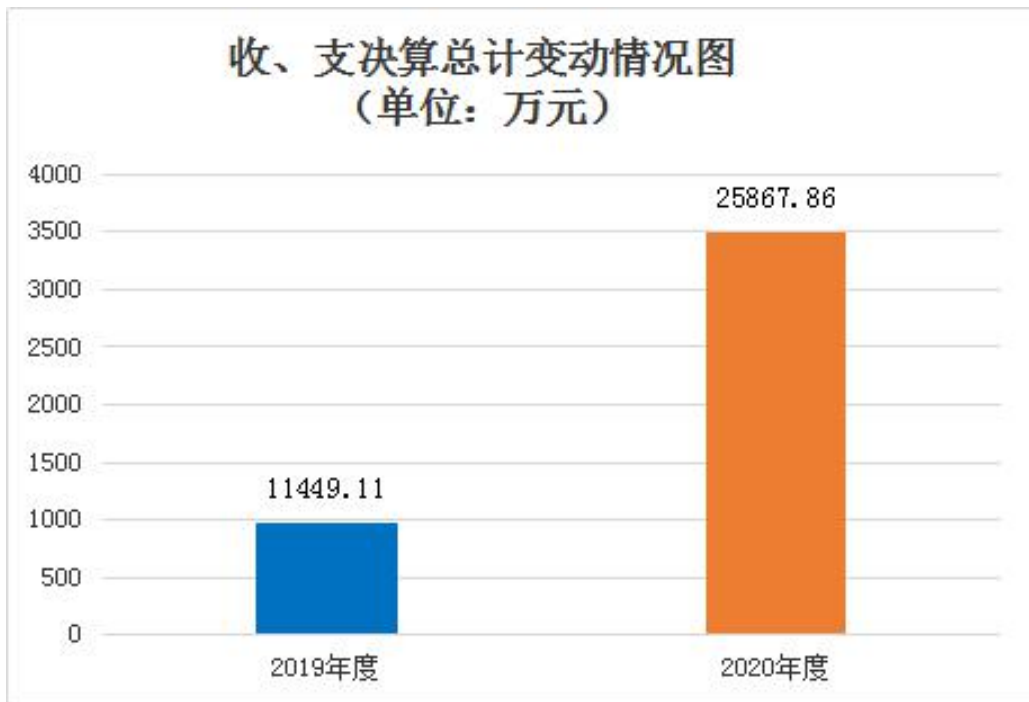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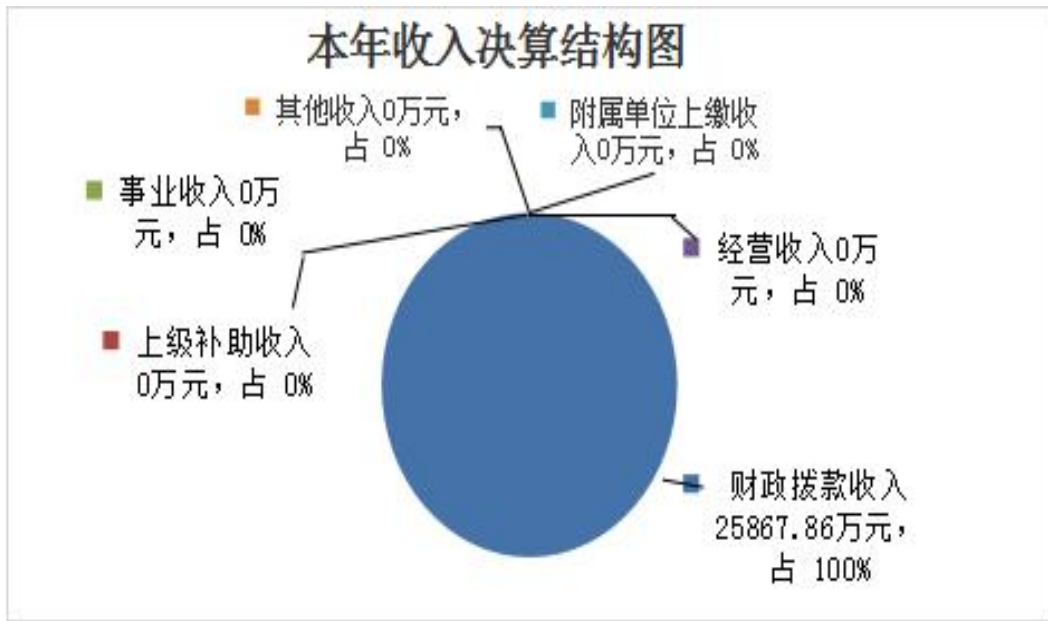
2020年度收、支总计 25867.8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418.75 万元，增长 125.94%。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25867.8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867.86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5867.8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14418.75 万元，增长 125.94%。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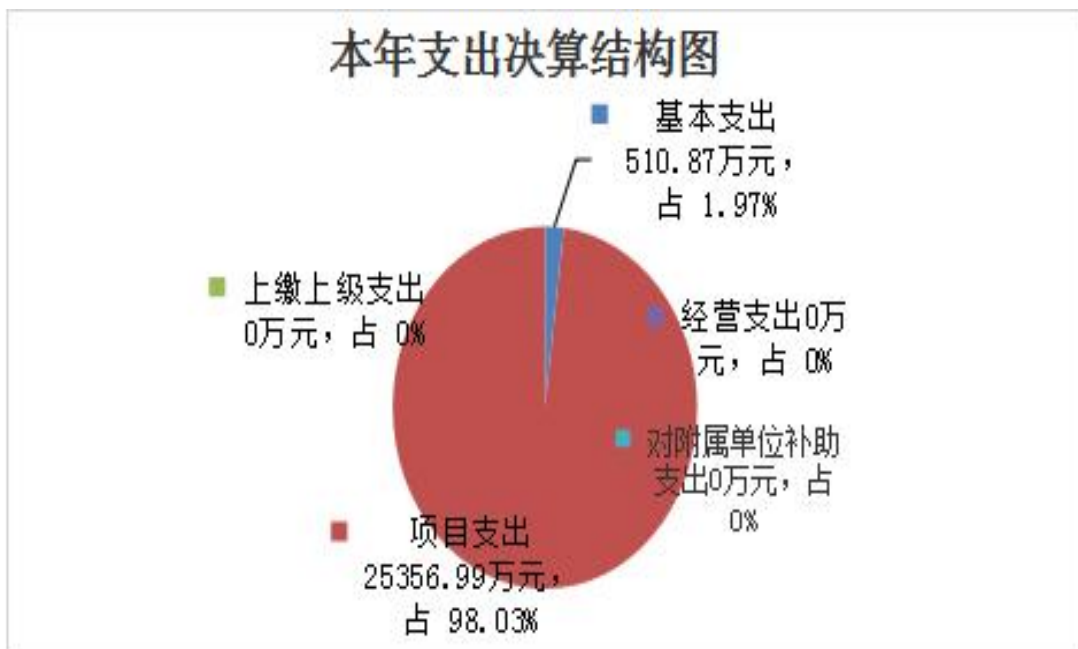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主

要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25867.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0.87 万元，占 1.97%；项目支出 25,356.99 万元，占 98.0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10.8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10.18 万元，增长 2.03%。主要是薪级工资和保险基数调整，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25356.9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14408.57 万元，增长 131.6%。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增加，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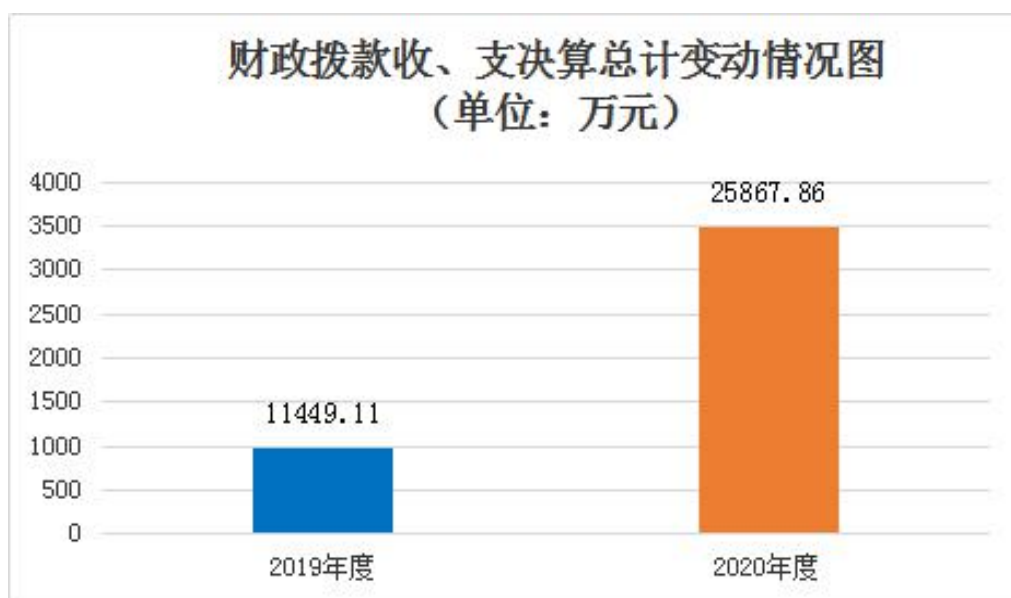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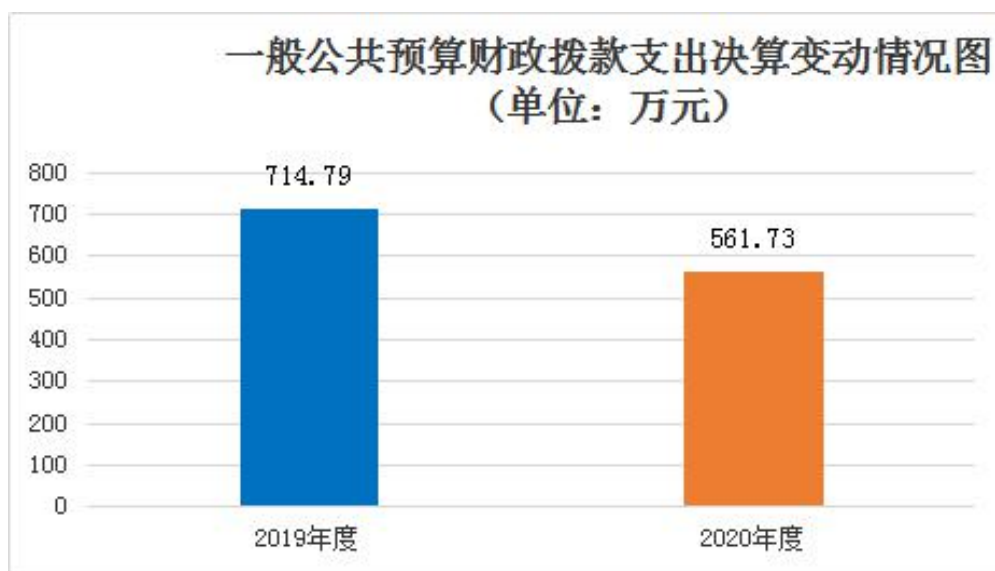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5867.8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418.75 万元，增长 125.94%。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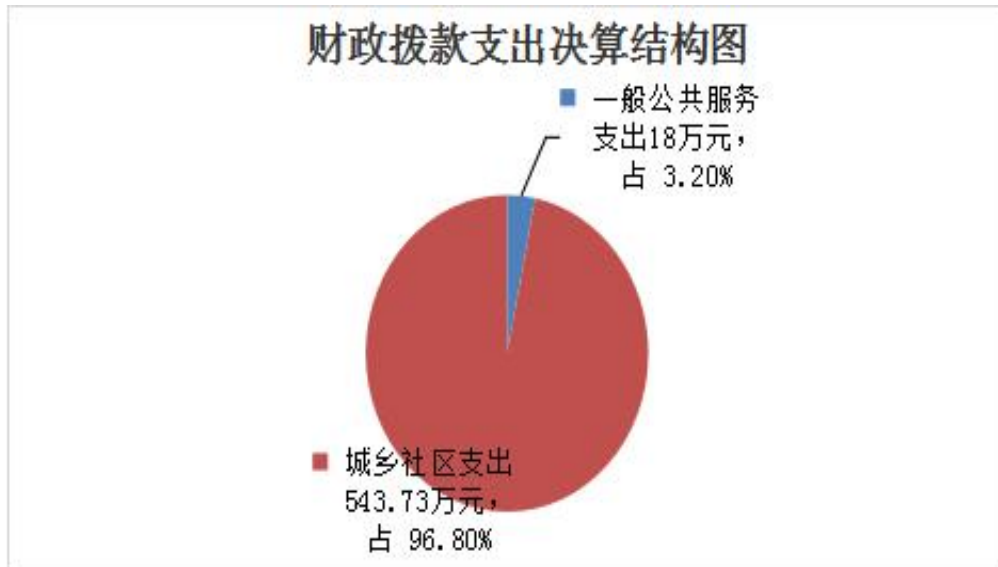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1.7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17%。与 2019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53.06 万元，下降 21.41%。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1.7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 万元，占 3.2%；城乡社区（类）支出 543.73 万元，占 96.8%。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42.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调整了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信访积案化解）项目支出。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随着信访化解项目的开展，化解信访难题的需要，经上报审批，下达了专项资金。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42.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3.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9%。决算数与年

初预算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510.8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488.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2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2万元，支出决算为0.61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与1.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拨公务用车一辆，拍卖公务用车一辆，相关公务用车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1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拨公务用车一辆，拍卖公务用车一辆，相关公务用车支出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0 年本单位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1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5306.13 万元，本年支出 25306.13 万元，年末

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06.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拆迁项目根据项目开展情况随时上报申请拨款，无预算。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拆迁项目根据项目开展情况随时上报申请拨款，无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所属单位 2020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32.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房屋征收补偿工作经费”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32.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 1 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2020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1 个项目中，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

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房屋征收补偿工作经费”1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

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没有向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以“房屋征收补偿工作经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3 分，评价结果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反映单位专项用于化解疑难信访案件及相关问题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工资福利支出等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用于昌盛三期西区项目、汇峰新材料项目等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拆迁补偿资金及相关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用于帝豪公馆项目置换地块扶持资金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房屋征收补偿工作经费	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93	优
2				
3				
4				
5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房屋征收补偿工作费用			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			联系电话		0536-627202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32.5	32.5	10	10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32.5	32.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稳控上访人员，及时解决群众诉求，在解决老问题的基础上不增加新问题，不超出可控范围			在合理使用资金情况下，解决部分老问题，并未出现新增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化解上访问题次数	≥4次	4	5	5	
			稳控上访人员数量	≥5人	5	4	4	
			解决群众投诉案件个数	≥2件	2	4	4	
		质量指标	解决群众投诉案件完成率	100%	100%	5	5	
			上访群众群众满意度	98%	90%	4	3	
			工作覆盖度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各项维稳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维稳差旅费等费用	40万元	32.5	12	10	年度经费有压减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群众安置情况，提高居民居住环境	显著	显著	15	1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化解问题项目减少	明显	明显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0%	10	8		
总分				93				

2020 年度房屋征收补偿工作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房屋征收工作是加快城市建设的前提。近几年，随着房屋征收力度的加大，城市面貌得到了质的飞跃、特别是在政策方面，规范程序征收，合理公平补偿，妥善安置群众，实现了依法征收、阳光操作，但由于房屋征收工作涉及群众的切身利益，个别群众期望值过高，由此引发的信访案件日益凸显。同时，房屋征收涉及面广、稳控人员多、维稳任务重。他们通过非正常集体上访、重复上访的形式到省进京上访，由此产生的信访费用越来越重。同时由于社会治理的日益高标准严要求，群众对居住环境和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由此产生的投诉案件越来越多，处理相关投诉的费用也逐年加大。根据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都投入大量人力和物力，加强对重点人员稳控，为了保障房屋征收信访案件及相关问题及时妥善处理，申报了房屋征收补偿工作费用项目，重点用于化解信访问题和相关案件处理所发生的费用，化解非访难题，处理相关民生问题，维护正常的信访秩序，促进经济社会秩序稳定运行。

（二）项目预算。

项目款项由县财政拨付，预算总金额为 40 万元，年中因经费压缩统一调减，实际拨付 32.5 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本项目于 2020 年 1 月 1 日立项，由昌乐县财政局批复，项

目具体内容为房屋征收补偿工作费用，本项目经费重点用于化解本年度内与我单位相关的我县范围内信访问题和相关案件处理所发生的费用，化解非访难题，处理相关民生问题，维护正常的信访秩序。计划于本年年底完成。

（四）项目组织管理。

本项目由我单位办公室及专门负责信访问题的科室整理所需化解事项，并出具化解所需花费的金额，经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分管领导核准后据实报销，外出维稳出差则返回后凭单据经财务审核领导批准后据实报销。

二、项目绩效目标

由于往年拆迁项目问题积累以及新项目产生问题，非访事件屡屡发生，需要稳控的人员也亟待化解，根据往年全国、省两会以及其他重大节日期间非访事件及人数，预估本年情况。同时由于现在群众需求逐年增高，对居住环境等要求也逐年提高，根据往年群众诉求等案件的处理情况预估本年可能发生的情况并确保能够实现群众诉求。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在充分应用项目资金的前提下确保相关事件得以妥善处理，群众诉求得到满意解决。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整个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取得的相应绩效。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3. 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4.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4]20号）；
5. 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6. 《山东省信访条例》。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原则：1. 科学公正；2. 统筹兼顾；3. 激励约束；4. 公开透明
本项目绩效评价采用的方法主要有比较法、公众评判法。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在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基础上，按照“共性指标体系中的一、二级指标名称及权重一般不作调整，三、四级指标名称及权重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进行调整完善”要求，基于本项目的自身特点，设置了合理可行的评价体系。包括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六）评价人员组成。

本次绩效评价由本单位绩效评价组成员参与评价，人员有四名，分别为昌乐县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中心分管信访副主任，财务科科长，财务科出纳，法规信访科科长。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形成评价结果和资料归档四个方面。

前期准备阶段工作包括：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完善指标体系、形成评价方案等。

组织实施阶段工作包括：收集项目资料，现场评价并形成工作底稿，得出项目评价结果。

形成评价结果阶段工作包括：汇总整理工作底稿并进行统计分析，评价组撰写评价意见并根据指标体系进行打分，汇总评价意见后形成评价报告初稿，并与单位领导进行沟通后，得出最终评价结果。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2020年度房屋征收补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无未完成情况。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收集汇总数据、财务资料及电话回访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优。

（二）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通过工作组收集财务资料和相关案件材料，与相关工作人员全面沟通询问，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进行了评价。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我单位职责管辖范围内信访情况，结合《山东省信访条例》的规定，开展信访相关稳控工作。

（二）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指标情况

在数量指标方面，化解上访问题 4 次，稳控上访人员 5 人，解决群众投诉案件 2 个。

2. 产出质量指标情况

在质量指标方面，群众投诉案件均按照规定及时高效完成，并得到良好反馈，上访群众的诉求在经合法化调解以及政策解释的情况下基本满意，本单位职责管辖范围内工作全面覆盖无遗漏。

3. 产出时效指标

在实效指标方面，各项维稳事件及群众诉求案件均及时化解，未因拖延造成不良影响。

4. 产出成本指标

在成本指标方面，尽量做到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各项支出。

（三）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妥善解决群众诉求和房屋安置问题，居民居住环境得以

改善和提高。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可化解问题项目明显减少。

3. 通过及时有效的采取相关措施，群众诉求得到及时解决，后期通过细致耐心的政策讲解和宣传，得到社会的认可，未产生重大舆情，也未产生重大投诉。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 （一）坚持规划先行，以规划统领整个项目；
- （二）强化项目前期工作，为项目实施奠定基础；
- （三）充分发挥部门的职能作用，共同推动项目实施；
- （四）加强项目的监督检查，确保项目工作进度和质量。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因部分地方不能或者不方便使用公务卡刷卡消费，在信访维稳过程中经常会用到大量现金用于出差的日常开销，这与审计中单笔现金支付不超过1000元的原则相违背，需逐步改进。

八、意见建议

在项目应用过程中，在与预算分配挂钩基础上，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做到无预算不支出，在合理预期可能产生的绩效目标的前提下，做到合理规划支出，确保资金使用达到预期目标，产生应有的效用。同时建议加强各部门间交流沟通，不断提升业务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绩效评价的结果可以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